

关于 2019 年同济大学国家公派研究生项目启动的通知

各院（系、所）：

根据建设创新型国家和实现人才强国战略需求，“十三五”期间我国将进一步改进和加强公派出国留学工作，提高派遣层次扩大研究生派遣规模。2019 年我校继续实施的国家公派研究生项目包括**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国家公派硕士研究生项目、艺术类人才培养特别项目、国际区域问题研究及外语高层次人才培养项目及政府互换奖学金项目**等。

一、 选派项目、类别及人数

1. **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我校各学科专业都在选派范围内；

- 1) 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6-24 个月，名额**待定**
- 2) 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36-48 个月，名额**不限**

2. **国家公派硕士研究生项目**：重点支持农业推广、公共管理、经济管理、社会工作、国际金融、国际法、工业设计、航空安全、先进制造工程和网络工程等专业领域；

- 1) 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12-24 个月，名额**不限**
- 2) 联合培养硕士研究生，3-12 个月，名额**不限**，主要通过学校或学院与国外学校/机构合作项目（含双学位）合作渠道申请派出；

*** 可能涉及经济与管理学院、法学院、政治与国际关系学院、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设计创意学院、航天航空与力学学院、机械工程学院、软件学院、中德学院等，但不局限于以上学院**

3. **艺术类人才培养特别项目**：选派对象主要为艺术类专业优秀在校学生；重点支持国内发展薄弱，与国际水平有较大距的艺术类专业，对交互设计、时尚设计、体验设计、信息设计、服务设计等新兴设计类专业或交叉学科；

- 1) 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36—48 个月；
- 2) 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6—24 个月；
- 3) 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12—24 个月；
- 4) 联合培养硕士研究生：3—12 个月，主要通过学校与国外学校/机构的合作渠道申请派出。

*** 可能涉及艺术与传媒学院、设计与创意学院，但不局限于以上学院**

4. **国际区域问题研究及外语高层次人才培养项目**：按需选派有关高校，特别是教育部国别与区域研究培育基地高校及国别和区域研究中心备案高校研究人员带课题出国调研、研修或攻读博士学位，加强国别和区域特别是“一带一路”涉及国家研究或者选派拟作为国别区域问题研究后备人才培养的应届本科、硕士毕业生出国攻读博士学位（包括硕博连读），选派国别区域问题研究相关专业的在读硕士生、博士生出国进行联合培养。

- 1) 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36—48 个月；
- 2) 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6—24 个月；
- 3) 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12—24 个月；

4) 联合培养硕士研究生：3—12 个月；

* 可能涉外国语学院、政治与国际关系学院，但不局限于以上学院

5. **政府互换奖学金项目：**选拔专业、类别及条件遵照国家留学基金委公布的各互换奖学金遴选通知或选派办法要求；

6. **博士生导师短期出国交流项目：**选派类别为高级研究学者，交流访问期限及资助期限为 1 个月，选派对象为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派出学生的**国内博士生导师**，与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配套；

二、 选派原则、派出专业

1. 选派工作应结合学校研究生培养、科研基地和平台、重大科研项目、重点学科建设的实际需要和发展规划。

2. 坚持“三个一流”原则，选拔最优秀的学生，派往教育、科技发达国家和地区的一流院校或国际知名的研究所及实验室（不含港澳台地区）师从一流专业导师。

3. 各学院必须在确保选派学生质量基础上，积极推荐**联合培养博士、联合培养硕士、攻读博士、硕士学位的**候选学生，**重点推荐国内导师已与国外接受院校、导师有合作科研、课题或研究的学生。**

三、 选派办法

1. 各学院（系、所）根据研究生培养及学科建设需要，布置遴选、推荐工作，并须安排领导和专人负责此项工作。

2. 遵循“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采取“个人申请、导师及单位推荐、专家评审、择优录取”的方式进行选拔。各学院（系、所）负责选拔推荐工作；研究生院组织专家评审并确定拟选派人员名单。

3. 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人员项目主要依托学院、导师、学校外事办公室与国外高水平教育机构合作渠道选派（单位与个人渠道）；同时可利用教育部/留学基金委与国外大学、科研机构合作项目渠道选派（专项）；联合培养硕士研究生须通过校内现有中外合作项目派出。

4. **各学院积极动员与国外院校、机构有科研合作的导师利用此项目派出学生，组织动员学生，帮助学生与国外学校联系沟通。**

四、 项目信息公布及咨询方式

1. 网上咨询：同济国家公派项目 QQ 群：**315420964 或 294568134**，请实名申请加入，入群密码为：tongji；

2. 各学院国家研究生公派项目受理老师名单及联系方式请见附件一；

3. 研究生院项目负责人：培养处袁老师，邮箱：pyc@tongji.edu.cn, 65981601

4. 项目信息公布渠道：

- 国家留学基金委网站：www.csc.edu.cn
- 同济国家公派项目 QQ 群
- 研究生信息管理系统
- 研究生院网站“国际交流”-国家公派研究生项目

注:

- 1) 因国家留学基金委尚未公布 2019 年项目实施细则，请先参考“2018 年国家公派项目工作手册”执行。**最终项目实施细则以国家留学基金委公布的最新办法为准。**
- 2) 请有意向申请的同学尽快与国外学校、导师联系，务必在 **2019 年 2 月 25 日**前获得国外院校邀请函、国外导师简历、外语水平证明及双方导师签字认可的学习计划。
- 3) 届时研究生院也将组织国家公派研究生项目宣讲会，具体时间、地点请关注通知；
- 4) 本科生申请联系本科生院，教师请联系外事办出入境管理科（博士生导师短期出国交流项目除外）。

附件一、各学院国家公派研究生项目受理老师联系方式

研究生院培养处
2018 年 11 月 9 日